

國立臺北大學法律系系學會 函

地 址： 23741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聯絡人： 第十五屆法律營總召 張育橙 同學
聯絡電話： (02)2674-8189分機67701
0979-991-167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31日
速別：普通件

主旨：敬請 貴校廣為宣傳本系系學會，所舉辦之第十五屆「國立臺北大學法律營」活動，並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民國89年2月，原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獨立改制為「國立臺北大學」，本系承襲一脈相傳的歷史與傳統，為臺灣地區歷史最悠久、師生人數最多的法律系所之一。卓越傳統，航向未來，本系於民國98年8月搬遷至三峽校區法律學院大樓，嶄新法律學院的啟用，開啟了本系發展歷史的另一新篇章。
- 二、為教導青少年法律常識，將法治教育向下扎根，使懵懂的高中生避免因不懂法律而誤觸法網，本系系學會將於本年（113）舉辦第15屆法律營活動，期使透過營隊寓教於樂之方式，向學員傳播法律知識及歡樂，並讓學員在輕鬆愉快氣氛中，有效發現並解決於校園、家庭間所面臨的法律問題，引導學員成為知法守法的好公民、校園的小小法律尖兵。
- 三、本法律營活動期間為7月8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12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5天4夜，活動地點在本校三峽校區，招生對象為全國公私立高中學生，預計招收學員100名。詳細報名內容如下：
 - （一）報名費用：每人新台幣6000元整。（其中兩名為清寒補助，免收費）
 - （二）報名方式：
 - 1、採網路報名或通訊報名。

113 年 4 月 1 日 光 輔 字 第 336 號

2、請於以下活動官方網站：

(1) FB：臺北大學法律營

(2) IG：國立臺北大學第十五屆法律營 (ntpu_law_camp)

下載簡章及報名表，或向各校輔導室索取。

3、填妥報名表（自介不限字數，可自由發揮），寄信至法律營專屬信箱 (ntpulawcamp15@gmail.com) 或將報名表寄至
237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台北大學法律系系學會。

4、報名期限自4月1日起至5月1日止。

(三) 報名須知：

1、本營隊之招生對象為全國高中生（含應屆畢業生，但國三升高者不算在內），不符合條件者恕不受理報名。

2、報名表內容務必填寫完整，始為有效之報名。若資料填寫不全，本營隊將回傳一次，請學員再次填寫齊全；然依舊故我者，將取消資格。

3、報名表請以附件方式寄至信箱，勿直接於郵件內文謄寫。
（附件請使用word doc. 檔或pdf. 檔或將報名表列印後謄寫掃描寄至法律營專屬信箱）。

4、收到報名表後，將於活動網站(facebook/ig)每日更新已收到名單，請注意活動網站，若同學於報名四日後尚未出現於名單上，請立即與我們連絡。

6、學員錄取名單將於5月19日（星期日）晚上公佈於活動官方網站，請確認錄取後再行匯款繳費。

7、錄取學員請於5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完成繳費手續，逾期視為放棄資格。

8、本營隊將為學員投保旅行平安險，保險期間自7月8日凌晨零時起，至7月12日深夜十二點止，故報名資料於寄出前務請確認正確無誤。

(四) 其他重要事項：

1、退費標準：

因營隊主辦方資金之運用，相關費用已支出，故於一定期間

之後將無法全額退費，敬請見諒。

(1) 5/30前 全額退費

(2) 5/31-6/08 退費70%

(3) 6/09-6/16 退費50%

(4) 6/17-6/23 退費20%

(5) 6/24後 不再退費。

2、離營標準：

- (1)若於營期期間，學員欲中途離營或臨時外出，需由家長提出證明，且外出期間人身安全需自行負責。
- (2)離營後不予退費。
- (3)需於營期開始前填寫中途離營單，並攜至營期繳交。

(五) 聯絡方式：

1、臺北大學法律營官方網站：

- (1) FB粉專：臺北大學法律營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TPULAW/>)
- (2) IG：國立臺北大學第十五屆法律營 (ntpu_law_camp)
(為維護自身權益，請隨時注意官方網站最新消息/有任何問題可以直接私訊FB/IG粉專訊息欄)

2、招生組組長：

- (1) 吳冠諭-電話：0918-852-010
- (2) 江昀蓁-電話：0928-263-537
(開機時間：18:00~22:00)

(六)以上內容主辦方，皆保留事後變更內容之權利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院、法律學系

第十五屆北大法律營報名表

相片黏貼處 (兩吋)	NTPU LAW CAMP 15th		
	姓名：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血型： A / B / O / AB	生日： 民國 年 月 日	
身分證字號：		通訊電話：	
就讀學校、目前年級：			
連絡地址：□□□			
E-mail：			
學員手機：			
法定代理人：	關係：	緊急連絡人：	關係：
緊急連絡人電話：(宅) (手機)		(公)	
緊急連絡人地址：□□□			
特殊病史 (請務必詳實填寫)：			
用餐葷、素：		備註：	

以下問題將影響錄取順序，請學員認真回覆(以內容為主，不參酌字數)

一、學員自介

